

情系蓝天

一个飞行员经历的故事

魏正清◎著

中国民航出版社



第一章 苦难的童年时代

祖祖辈辈都是佃农

据最新家谱记载，我们魏家的家谱排序是“家声远必大，泽长胜金华”。祖父排序是“家”，名叫魏家驹；父亲排序是“声”，名叫魏声扬；我的排序是“远”，原名叫魏远水。

祖父排行第二十世，即入川后的第二十代魏氏传人。听老人们讲，在张献忠杀入四川之后，四川成了人口空白区。当时皇帝下诏，从湖南、湖北、广东、广西迁居了很多老百姓到四川垦荒种地，魏家的祖宗就是那时随大批的垦荒者来到四川的。他们开垦出来的荒地全部被工头占有，农民没有自主权，只得租种工头占有的田地。农民一年辛勤劳动，交去地租后剩余还不够半年生活，要是遇上天灾人祸，生活更是无着落。就是这样一代传一代，传到我祖父这里已经是二十代了。

祖父住在李桂湾，听起来好像这个湾的人都姓李，其实完全不是这样。这一湾的人都姓魏，都是在几百年前从广东梅县迁居来的垦荒者。他们世代住在这里，租种的都是一个李姓地主的土地。其实这个叫李青云的地主并不住在这里，而是住在县城里。这就是李桂湾的来历。

祖父祖母共养育子女 11 人，真正活下来并长大成人的只有 8 人（6 男 2 女）。

大姑、幺姑出嫁后，我父亲和 5 个叔叔就被祖父分家出来，各自为生。大叔魏声邦，在老家生活不下去就到贵州去帮人打工，直到解放后都查

无音信。

二叔魏声都，是一个劳心劳力相间的人，一年四季勤劳俭朴、周密计划，到一九四九年解放时被定为佃中农成分。

三叔魏声狂，一天到晚游手好闲，到处欺负兄弟姐妹。最后，落得个穷困潦倒，生活不下去服毒自杀了。

四叔魏声成，生性老实巴交、为人忠厚，尽管一年四季拼命劳动，还是难以养家糊口，到解放时被定为贫农成分。

七叔魏声七，一生懒惰不爱劳动，娶个七娘也不会种庄稼，连家务活也不会干。两口子生活没有多久，七叔就被拉去当了国民党壮丁。几年后，部队到了湖北，七叔从兵营中逃了出来，沿途乞讨，在森林、山洞中住宿，又冷又饿还被蚊虫叮咬，逃回家时已全身浮肿，不久就死了。七娘在七叔当兵后，改嫁多次，由于不会种地干活，也受男人欺压，哭瞎了双眼，临死前骨瘦如柴，全身长满虱子。死后被人扔到堰塘里，等虱子淹死后才捞起来，用草席裹着埋了。

我父亲魏声扬，排行第九，人称九叔，子女们平时也叫他九叔。他虽然忠厚老实，也很吃苦耐劳，但性情暴躁，在重大问题上没有主见，爱听三叔、七叔的怂恿，常常弄得家庭不和。尽管我母亲十分能干，还是常受他的欺压和毒打。他在活着的兄弟中最小，所以成家立业最晚，经济根底最差，生活也最困难。

我父亲，出生于1913年（农历二月初六），二十岁与母亲结婚，当时母亲十七岁。母亲过门后跟父亲住在李桂湾，生活了两年，都是靠祖父租的田地和房屋生活的。当时，由于三叔不交地租，祖父一气之下把租种的田地给退了。从此，父母亲的生活就没有着落了。这时我的大哥出生了。

为了生活，父亲只好出去帮人打长工，一天能挣八百钱，可买一斤半米。母亲带着大哥在家租种别人一根田埂，算一斗谷子，其条件是先拿六升小麦交座底，然后每年还要给主人交纳四升豌豆租子。

尽管父母一年辛勤劳动，也难以维持全家人的生活。母亲除了种地、扯猪草、带小孩，还得养猪、帮人家纺棉花和织布，增加一点收入维持生活。

父亲没有固定的收入，照顾不到家庭，长久下去也不是一个办法。

两年多的时间，父亲消瘦了，母亲和大哥也病倒了。不久大哥病逝，母亲又生下大姐，家里的具体问题更多，更需要父亲的帮助和照顾。于是父亲



决定将家搬离李桂湾，到姚湾钟利权那里去租房租地。

据母亲讲：1937年冬天，天气十分寒冷，父亲走遍了所有亲戚朋友家借来一百吊钱，在钟家租了两间草房，后又搭了一个猪圈养猪；另外，租了两担土、四担谷子田。用一百吊钱交座底，分五次交清，一次为二十天，每次需交二十吊钱。如不按时交清，房屋、田地就将被收回。尽管父母一年四季辛勤劳动，但交租之后剩余的口粮不能维持半年生活。父亲只好抽空打鱼捞虾，母亲帮人纺纱织布，换点钱来买些粗粮淡菜，补充生活的不足。

时间一晃就是四年，到第四年的上半年我出生了。我的到来给家里增加了不少困难。当时，全国兵荒马乱，大面积遭受旱灾，庄稼收成不好，地主逼租很紧，颗粒不减，父亲又只好含泪搬家。年前离开了姚湾，搬到了五台场大湾一个叫詹世廷的地主地盘上。

詹世廷是一个小地主，父亲在他那里租了一间宿舍、一间灶房、一间猪圈、两担谷子田、三担二斗土，需交二百二十吊座底钱。由于座底钱多，一时无法借那么多钱，父亲只好卖空仓。也就是说，地里的粮食还没有收回、甚至还没有下种之前，就预先把粮食卖给人家。把小麦卖给面粉房，把豌豆卖给粉房，把油菜籽卖给油房。这样，才能提前把钱换回来，卖空仓比收获时价格便宜得多，吃亏很大，但为了急需用钱，也顾不得其他了。

詹家的地，土质太差，收成不好，父亲只租种了一年多时间，又只好从大湾搬到井湾。

到井湾，花了二百多吊座底钱，租住宋玉堂的三间草房，租种宋光明的十八担谷子田和两担土。不久，我的一个妹妹出生了。全家五口人相依为命，整日面朝黄土背朝天，到头来还是吃糠咽菜，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。

日子一天天熬，总算熬到了1949年解放。

1949年，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以排山倒海之势、雷霆万钧之力，一举推翻了压迫中国人民几十年的蒋家王朝，推倒了压在中国人民身上几千年的三座大山。1949年10月1日，毛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向全世界庄严宣告：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！从此，中国人民站起来了！此时，我们才真正获得了解放，翻了身，当了主人。紧接着家乡成立农会，斗地主、分田地，我们家分得了瓦房三间、猪圈二间、两担土、十二担谷子田，还有不少农具。父亲成了农会积极分子，母亲被选为村妇女主任，我和

姐姐都当上了儿童团员。所以，父亲健在时常教育我们：“翻身不忘共产党！翻身不忘毛主席！翻身不忘解放军！”

兵荒马乱中出生

我出生于1940年7月1日（农历五月二十六），未时。当时抗日战争已进入第三个年头，日本鬼子猖狂进攻中国，侵占中国大片领土，在中国土地上实施“烧光、杀光、抢光”的“三光”政策，大批无辜百姓惨遭屠杀，人们过着水深火热的生活。在大后方的四川，“三个头”的飞机，一批接着一批由西向东、又由东向西的飞来飞去；地面上几乎天天都能看见穿着黄军衣全副武装的军人，在家门口的公路上来来往往。昨天装满物资设备的卡车刚刚“嘟嘟嘟”一辆一辆地向东北方向驶去，今天又一辆一辆地从东北方向装满伤兵返回，不少缺胳膊少腿、头上缠着绷带的伤兵躺在汽车上哼哼呀呀地向过路人讨东西吃。我就是降临这样一个兵荒马乱的血世道。

我的排行是老三。大哥出生不满两周岁就病死了。哥哥的死，哭坏了母亲的双眼（以后一见风就流泪），气坏了父亲的身子（从此得了一个气痛病）。他们认为死了儿子犹如断了香火，哪有不伤心的呢！不久姐姐出生了，她比我大两岁多，身体壮实，逗人喜爱。姐姐的到来给父母增添了许多快乐，但怎么也激发不起他们对她的宠爱。我的出生不仅给父母带来了欢乐，而且还点燃了他们的希望之火。他们认为“男孩可以支撑门户，免受人欺辱，还能接应香火，给祖宗一个交代”，因此不用说我是备受家人宠爱的。

听母亲讲，当我四肢刚一落地那会儿，手脚弯着面朝天空，睁着两只圆圆的大眼环视了一下四周，就“哇哇哇”地哭个不停，声音十分响亮，惊动了左邻右舍。隔壁邻居陈么娘，听到我的哭声，忙丢下手中的活路跑到母亲的房间里为我接生。她擦干净我的身子，包扎好脐带，裹上一条长裤，就放到母亲床上的被窝里去了。这时我才止住哭，又睁着两只大眼，东瞧西看。

我出生那会儿，父亲还在外面打鱼，姐姐坐在灶房里玩耍，她听到我的哭声时，惊慌得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，拔腿就往母亲的房里跑，母亲告诉她



说“别怕，这是弟弟在哭”，她才安下神来。这时我已经躺在床上，姐姐一直陪在我身边，又惊又喜不知如何是好。

陈么娘把我放上床后，就跑回她家中拿了几个鸡蛋给母亲煮荷包蛋。当母亲吃完荷包蛋，天色已渐渐暗下来，这时父亲匆匆地从街上回来，他一手提着渔网和笆篓，一手提着买来的米、红苕和小菜。他一进门看到陈么娘在那里忙个不停，就知道今天可能发生了什么事情。他忙问：“生啦！是个什么？”陈么娘说：“是个男孩，可精神啦。”父亲扔下手中的东西三步并成两步，走到了母亲的床前，一把把我抱起来，紧紧地搂在怀里。自言自语地说：“我估计这两天可能有喜讯，所以撒鱼窝子时我都加大了分量，想多打几条鱼卖个好价钱。真巧，今天网网见鱼，而且比往常还大，提到街上也很好卖，还买了不少东西呢。”

母亲忙问：“你买了些什么东西？”

父亲报流水账似的说道：“五斤米、十斤红苕、一斤肉，还有几尺布。”

母亲说：“这可以吃几天了，还可以给小家伙做两件衣服穿。”

父亲接着说：“布是给你买的，不是给小家伙买的。他还小，捡他姐姐的穿就可以了，何况他刚出生，用两条烂裤子裹起来就行了。”

母亲说：“真劳累你了。”

祖父听说我已顺利出生，高兴极了，忙对祖母说：“么房有种了，属大龙的，要有水才养得活，给他取个名字叫水清好了。”有了小名，还应取个大名，大名叫什么呢？可把父母难住了，他们左思右想，认为一条活鲜鲜的“龙”，要想在一个小家里把他养大，实在困难，还需依靠远方的水才能养活、养大，于是几天后就给我取名叫魏远水。

艰难困苦中成长

从小我是坐在草箩筐里长大的。父母亲整天忙着山上和家里的活路，根本没有时间来照顾我。不管是在吃奶期间还是在断奶以后，我都是坐在草箩筐里度过的，哭起来了姐姐摇一摇，要吃东西了姐姐喂我一小块红苕。有时姐姐也在箩筐边睡着了，谁也不管了，整天尿一把，屎一把，时冷时热，经



常感冒生病。

两岁那年冬天，天气很冷，我突然发起高烧来，开始几天眼泪汪汪，两眼发红，流清鼻涕，全身无力，不想进食。乡下的医生讲：这是出麻疹了。当时农村医疗条件差，对小孩出麻疹也不很重视，认为是人人都要过的一个关口，只找了些土方药吃。几天过去，便烧成了肺炎，麻疹出了一身，咳嗽不止，高烧不降，全身滚烫。眼泪烧干了，鼻涕也烧干了，躺在床上动弹不得，就像一只奄奄一息的老鼠。

一天过去了，两天过去了，吃了那么多土方药也不见好转。这时，可把母亲急坏了，她叫父亲把我背到镇医院去看看。父亲把我背到镇医院去看，医生说：你们送来太晚了，孩子烧得这么厉害，嘴都张不开了，吃点药试试看吧！在医生的帮助下，用筷子缠着纱布把嘴敲开灌了一次药。这时我已完全处于昏迷状态。

父亲拿着药，又把我背了回家。一天过去了，药照样灌，人没有醒，反而全身变得僵硬，手脚冰凉冰凉的。母亲伤心地哭着，父亲也想不出什么办法，只好把我放在一块木板上，盖着一床厚厚的棉被。从当时的情况看来，我可能将要离开人世了。

停放一夜之后，全身变得更僵硬，手脚变得更冰凉。

父亲忍着痛说：“看来，水清已走了，用一床草席裹着埋了吧！”

母亲哭着说：“等一等吧！”还想寄予一点什么希望。

到了下午，二嬢^①来了，看我病得厉害，她也掉了眼泪。听说父亲要把我弄去埋了，她说：“你们别着急，吃了这么多天药，应该有点效果。现在全身僵硬，是不是用点温水给他擦擦身子，帮助他出点汗，看他能不能苏醒过来。”

当天下午，他们给我擦洗了两遍身子，又灌了几调羹中药和糖水。二嬢一直把我抱在怀里，用自己的体温来温暖我的身子。到了半夜，我的身子开始变软，天快亮时，我的眼睛睁开了，苏醒了过来。

父母由悲转喜，我终于脱离了死神。天一亮，他们又把我背到镇医院去看病，经过一个多月的医治，我的病慢慢地好了起来。

这是二嬢挽救了我的生命，打这以后，父母就把我拜给了二嬢。从此，

^① “嬢”是四川地区对姨妈的称呼，二嬢即二姨妈，母亲的二姐。

我就叫她“二孃保保”。

二孃看我病情有好转，高兴地对我父母亲说：“水清，大难不死，必有后福呀！你们可要把他带好啊！”

一晃又过去了一年多时间，经过这一年多的养息，高烧后的元气得到了恢复。这时，我已经四岁多，能学着姐姐帮助父母做点家务，如上山捡红苕、红苕根，捡大麦、豌豆、胡豆、谷子，扯猪草，挖野菜，什么干油茶、猪鼻拱、过路黄等都认识了，父母非常高兴，邻居们也很喜欢我。

有一次，我和姐姐上山捡苕根，正好看见宋明正的长工犁地，我们就进去捡苕根和挖红苕时丢下的小红苕儿，半天捡了一小背篋。这时地主宋明正看见了，他说：“苕根我要拿来喂牛，你们快给我倒出来，要不然我要打断你们的腿。”我和姐姐吓得直哭，赶快把苕根倒回地里，然后拔腿就跑。这时，宋明正喊道：“给我站住，没有那么轻松就让你们跑了。”接着宋明正追到我们面前说道：“你们把犁松了的地踩结板了，跑了就算啦？得给我把这几块板泥巴背出去。”

我们一边哭一边背，背了三次才把那些该死的板泥巴背完。

一无所获地回到家里，母亲教训我们：“为什么那么贪玩？”我们怕挨打，不敢说真话，只好忍气吞声地敷衍了过去。

1945年上半年，抗日战争已经接近尾声，内战阴云密布，到处兵荒马乱。这年干旱缺水，大春收成不好，春荒十分严重，家里没有什么吃的。地窖里的红薯吃完了，豌豆粉糊糊没吃的，只有把烂红薯片粉和牛皮菜煮成糊糊吃。有时连这些都吃不上，只有用大麦连壳磨成粉同野菜煮成糊糊吃。这些糊糊喝着喉咙痛，火辣辣的真难受。

一次我从山上捡大麦回来，路过地主宋玉堂灶房后边的阴沟边时，看见阴沟里有不少米饭和几片回锅肉。我看四周无人，就蹲下来把它捡来吃了，虽然阴沟水很脏，但放在嘴里吃着还是比野菜糊糊好吃多了。

从这以后，我就一个人经常偷偷地到那阴沟里去找东西吃。

那时父亲整天忙山上的活，母亲除做家务外，还要帮地主宋光明家绣花，煮中午饭，有时中午饭后我去看母亲，她不是绣花，就是在洗碗，或是在侍候地主儿子吃饭。

地主儿子叫重达，年龄跟我一般大，吃饭时总是不认真，扒进嘴里的不多，撒落在桌上、地上的不少。只要他一吃饭，鸡呀、狗呀就在桌下抢个不

停。有时我没有吃午饭，也同鸡狗一起趴在桌下捡来吃。母亲看见后，总是不声不响地含泪把我拉起来，叫我别这样，她说：“别人看见不好。”然后收拾桌子时，把掉在桌子上的饭菜弄在一起，用一块菜叶子包好，等四周没有人时，叫我悄悄地在厨房墙角边吃了才出来。从此，我经常过去看母亲，也好“改善”一下生活，吃点剩饭剩菜。

地主宋光明常年在外做生意，家里只有一个老婆和一儿一女，土地绝大部分都租给了人家种，自己请两个长工，一个在山上种菜，一个在家帮他开粉房和养猪，生活过得十分富裕，鸡鸭鱼肉天天上桌，白米白饭顿顿都有。仓库里还围满了谷子、包谷和小麦，一层一层往上围，装满了两间大房子。这年秋天他们翻仓晒谷子，底层的都发了霉，他们也舍不得给穷苦人一点，照样打成米拿到街上去卖给穷苦人。

1945年8月，我的一个妹妹出生了，母亲暂时不能上山干活，许多家务事就落到8岁的姐姐身上。她既要上山去扯猪草、洗猪草；回到家要砍猪草、煮猪草，帮助母亲摘菜、煮饭；还要帮助父母到山上翻红苕藤、捡红苕。我就整天在草箩筐边陪着妹妹，妹妹哭起来了，我摇一摇，要吃东西我就给她一小块红苕。尽管父母一年四季拼命地干活，但交了地租仍然所剩无几。全家五口人依然那么穷，日子过得依然那么苦。正常年景半年红苕、半年瓜菜；遇上灾年，还得吃野菜、吃苕根，吃糠咽菜度日。

6岁半那年，我同母亲到老房子去耍，看见堂大叔魏声柏在给别人做桌子、箱子，还带了一个十多岁的小徒弟，我看见小徒弟一会刨板子，一会打眼子，最后又锯榫头又锯扣榫，很有意思。

回到家中，我就跟父母讲：“我想跟堂大叔学木匠。”父亲听了满口答应，并说：“不但要学木匠，还要学盖匠、石匠、篾匠，样样都学点，今后家里就好办了。”第二天母亲就去跟堂大叔说，堂大叔同意了。于是我就到堂大叔那里去学木匠了。白天跟堂大叔学推刨子、拉锯子，帮助打扫卫生，晚上回家住。

三个月过去了，由于年纪小干不了什么活，只是以看为主，只学了一点基本功。老离开家在那里学，总有些想家，于是我跟堂大叔说：“我想回去，不学了。”堂大叔说：“可以，照你的年纪也应该回去读书了。”

在回家之前，我跟堂大叔讲：“我要学着做一个小木箱。”堂大叔说：“好嘛！”于是，我用几块废旧薄木板，按尺寸下料，用花刨推上槽，用小



锯锯上扣榫，最后用牛皮胶粘上，只用了两天时间就做成功了。

小木箱盒做成后，堂大叔一个劲地称赞我，说我“心灵手巧，做得好”。虽然只学了三个月的木匠，还没有出师，但大叔还是买了一把短刨、一把小木锯、一把小锉子、一个小榔头送给我。大叔亲自把我送回家，交给我父母，并说：“水清很聪明，有出息，学什么像什么，好好地培养培养他吧。”

三个月学木匠的成果是一只小木箱盒，我一直保存着，直到大跃进、人民公社的时候，被生产队干部收去“归公”，拿去当柴火烧了。



第二章 求知的少年时代

启蒙读私塾

到7岁那年，我看见周围好些小朋友都去上学了，我和姐姐仍整天在家里帮父母干活，心里很不是滋味，于是我跟姐姐商量，找父亲说想要读书。

我记得有天晚上，我跟父亲讲：“我和姐姐都想去读书。”父亲说：“你们两个都要去读书，哪有那么多钱，你们走了家里活路怎么办？妹妹哪个带。”我和姐姐都哭了，吵着“要读书”。闹了好长时间，吵得父母没有办法，最后他们商量了一下说：“你们想读书是好事，但家里条件不允许你们两个都去，水仙年龄大点在家帮助做事，水清年龄小些就去读书吧！”

听到父母的这一决定，我高兴了，可是姐姐却哭个不停，她的年龄大，比我懂事多。她知道从此以后，她就失学了，将成为一个文盲，是多么的痛苦呀，哪有不伤心的呢！

第二天，父亲就领我到叫花岩江良鸿老师那里去报了名。读的是私塾，一年一斗谷子，从“人之初”开始读起。从此我就发蒙^①读书了。

我记得，学校大约有30多个学生，年龄大小不一，课程也深浅不齐，老师每天要给大家讲新课，教上一段课文划上一段黑圈。讲课之后，老师管“大学生”，“大学生”管“小学生”，个人在下面读，在下面背，同学间相互抽背。到第二天上学时，先向孔夫子作揖请安，然后就轮流到老师那里去

^① 发蒙：四川方言，即启蒙的意思。



背课文。有时老师抽背，有时从头到尾背诵。老师教得很认真，要求也很严格，凡是背不下来的，都得挨鞭子打。

我在学校很尊敬老师，团结同学，从不惹是生非，偷懒耍滑，天天都能完成作业；放学回家还要帮助父母扯猪草、捡红苕、洗红苕、削红苕、砍猪草、烧火煮饭、带妹妹玩；见到老年人都喊“爷爷”、“奶奶”，见到年轻人都叫“叔叔”、“嬢嬢”，见到同伴就喊“哥哥”、“妹妹”。老师、同学和乡亲们都很喜欢我。

在江老师那里读书不到一年，因老师生病停教，只好回到家里干活。不到一年时间，我从“人之初”、“天生物”读到了“大学”、“中庸”课程，学到了不少知识，懂得了不少道理，特别是在为人处事、待人接物等方面给我打下了深刻的烙印，至今我都不能忘怀，也是从那时起，培养我尊敬老人、勤奋学习、热爱劳动的品质。

在家里呆了不到一个月，我又和几个同学转学到郭家庙去读私塾。那里的老师和学生都不熟悉，有些老生三五成群结成一伙，欺辱我们这些新生，老师见了也不管。我个子矮小，经常遭他们打骂，读起书来，心情很不舒畅。

记得有一次，我坐在教室里复习功课，突然一个姓魏的老生一下把我推倒在板凳上，猛提我的双脚，使我失去重心，一头栽到地上，碰起了一个鸡蛋大的青疙瘩，痛得我都快昏过去了，大哭了一场。我哭着告诉老师，老师说：“那个学生你不要惹他，他家是这里的一霸，以后你就让他一点吧！”

没有办法，我只好一边哭一边往家里走。到家后，母亲见了心里非常难受，父亲坐在那里低着头一言不发。然后，母亲含着泪对父亲说：“我要找他们讨个说法，为什么把我儿子整成这个样子。”父亲听了摇摇头，说道：“算了，人家有钱有势，无理也有七分理。我们家穷，无钱无势，有理也要矮三分，找他们有什么用呢？还是水清今后少惹这些人。”我听到父亲这番话赶紧声明：“我没有惹他，我在复习功课，是他突然把我按倒摔在地板上的。”

打这以后，我的学习一直放不开、上不去，与同学交往总是十分紧张。平时活蹦乱跳的我，现在却突然变得阴沉不语起来。

三个月过去了，学习上长进不大，反倒突然病倒了，一病就是好几个月，差点儿又见了阎王。

那是一个寒冷的冬天，母亲见我放学回了家，就叫我和姐姐一起去捡红苕、洗红苕、抬红苕。当姐姐把红苕洗完，我把扁担穿过红苕框绳往上用劲抬时，腰部突然疼痛得直不起来。母亲见我抬不动，以为我累了，就叫我家休息。我回到家就想大便，到厕所解大便后，突然腰伸不直了，腿也站不起来了，裤子也提不上去了，半蹲式站在厕所边，边哭边喊：“来人啊！”要不是母亲跑得快，赶紧把我扶住，我可能会栽倒在粪坑里。

父亲背着我去看了医生，医生说是寒病，要用最陈年的酸萝卜熬水洗澡，散散寒就会好起来。此法效果确实明显，洗过一次大水澡后，全身就可以活动了。但紧接着又发起高烧来，连续几天高烧，烧得我迷迷糊糊的，整天说胡话。高烧几天不吃不喝，全身变得僵硬、冰凉，就像我两岁出麻疹那年一样，把父母亲吓得够呛。母亲赶紧托人把二嬢叫来，商量怎么办？

二嬢一看跟前一次差不多，就叫父母亲继续用酸萝卜熬水给我洗澡，散寒、保温。经过一天多时间治疗，终于到第二天晚上苏醒了过来。

这一次，又是二嬢把我从死亡线上拉了回来，真是多灾多难啊！

后来，父亲又背着我去求医，好不容易退了烧，又打起摆子（疟疾）来。开始每天一次，后来又转为每两天一次，一病又是半年，待天气暖和后才慢慢地好起来。病好了，身体又瘦又虚，面色焦黄，在家养了好长时间才恢复元气。这一年，书读得不多，病的时间却不短。

转学读官学

这是在1949年夏天，四川还未解放。我们经常看见一些国民党兵在成都和重庆之间来回调动，还有不少伤兵驻扎在场镇上，好像哪里正在打仗。

一天我在去赶场的路上，听说高庙子中心小学正在开学报名。我跟父亲说：“让我到高庙子去读官学吧！那里正在报名。”得到父母的同意，于是我到高庙子中心小学去报名读第四册。班主任正好是我们后山的陈忠真老师，陈老师很喜欢我，他教我们常识和数学。

学校离家有六里路，我每天早上去，晚上回来，中午在学校搭伙。校长叫宋玉堂，正好是我们租房的房主。当时兵荒马乱，学校经费有限，校长就



动员各班级学生每周轮流拿几棵蔬菜到学校给老师吃。我们家本来就穷，哪里有那么多种菜拿给学校，于是每次轮到我拿蔬菜时，我就回去告诉校长娘：“校长先生要吃新鲜蔬菜。”校长娘说：“你到地里去砍吧！校长要吃什么菜你就砍什么菜，捡好的砍。”

还有一次，班主任老师告诉我：“这周三，该轮到你给学校割三斤肉来。”听到老师的指派，我的头皮都发麻了。天啦！我到哪里去拿钱给老师割肉呀！我一年还吃不上两次肉呢，怎么办？我想了想，还是只有去找校长娘，才能解决问题。于是，我壮起胆子走到校长娘家，说：“校长娘，校长要三斤肉吃。”校长娘二话没讲就叫她的长工：“赶快到伍隍场去割三斤五花肉，明天早上叫魏远水给校长提去。”这次又给蒙过去了。

这一年里，我就这样把他们应付过去了。

当我快读完第五册时，全国已经解放，四川形势很乱，学校再也办不下去了，我也只有休学回家种地。

跳班读高小

1950年下半年，我利用休学在家劳动期间，抽空自学了初小第六册和复习了初小的一些书籍。到1951年2月，我又与其他几个同学到伍隍中心小学去考高小，经过笔试和口试，终于被录取了。我翻了翻高小第一册的课本，认为学校教的课程太浅，这样按部就班地读下去，何时才能读到大学呢？于是，我一边读，一边自学高小第二册的书籍，不到半年时间我把高小第二册的书自学完了，准备下学期跳班，读高小第三册。

伍隍中心小学离家十里路，我每天早上去，晚上回，中午用父亲给的两分钱在场镇上买碗稀饭吃。

为了减轻家里的负担，我每天下午放学回家时，一边往回走，一边在田埂上撬鱼腥草，每次撬上一两把，到第二天早上路过场镇上的小饭店时，就卖给他们，一把一分钱，两把两分钱，可以吃上半碗或一碗稀饭。

有时因为撬鱼腥草，天漆黑才回到家。天黑了，一个人在路上走非常害怕。特别是刮起风来，由于小树摇晃，仿佛前面有人拦劫，后面有人追赶一



样。我一路跑回家，头也不敢回，跑得满头大汗，到家后半天才缓过气来。

就这样，我每天仍然坚持撬，争取在天黑前赶到家。不到半年时间，我就积累了将近两块钱。有一次，父亲生病没有钱买药，我就把钱拿出来给他买，他非常感动。

高小第一册读完后，我给学校说：“我想跳班读第三册。”学校领导说：“要经过考试，及格才行。”于是，我参加了学校插班考试，经过考试，平均成绩七十多分。但学校还是不同意我插班，说“在校学生不能插班”。

没有办法，我只好离开伍隍中心校，到红庙中心校，插班读高小第三册。

红庙中心校，离我们家 20 多里路，但离大嬢家很近，只有两里路。父母跟大嬢商量，让我在她家寄宿。我吃的红苕和米、菜，每月按时背去。在大嬢那里寄宿了一年多时间，高小毕业后我才回到了家里。

小的时候，祖父经常告诉我：“万般皆下品，唯有读书高。长大后一定要读书，只有读书才有出息。”祖父去世后，我一直就想读书。父亲也曾经给我说：“没有文化吃尽了苦头，只有读书才有前途。”

我看见很多有钱有势和出人头地的人，都是有文化、有学问的人。所以，我一定要读书，要努力读书，做一个有出息、有前途的人。因此，我读书时非常用功，非常努力，总有使不完的劲，总有用不完的精力，学习成绩总是名列前茅。

在我读高小期间，家乡经历了成立农会，建立地方政权，斗地主分田地，清匪反霸，土地改革等，搞得热火朝天。

记得有一天我从学校回家，还没有走进大院，就听到很多人在喊口号：“打倒恶霸地主宋明正！”“打倒残酷剥削农民的地主宋明清！”“打倒笑面虎宋玉堂！”“中国共产党万岁！”“毛主席万岁！”我跑回家把书包放下，到院子里一看，啊！黑压压的挤满了人群，有本村的，有临村的，有乡里的干部，有工作组的同志。地主宋明正、宋明清、宋玉堂、宋明一等全家人都跪在主席台两侧。

主席台中央悬挂着“斗争地主大会”的横幅，主席台上站着一些受压迫、受剥削的苦大仇深的农民、长工。他们诉苦，揭发批判地主分子的罪行，不时高亢激昂，不时又失声痛哭，会场上群情激愤，不断高呼口号。有的直喊：“叫他们低头认罪！”“打死他们！”“叫他们把金银财宝交出来！”



我看见突然从会场中走出一个妇女，她边哭边跑上主席台，指着宋明正，揭发他如何霸道，在光天化日下欺压良家妇女，殴打平民百姓，顿时引起了全场公愤。有几个青年人马上跑到主席台前喊到：“把宋明正拉出来，让他也尝尝皮鞭的滋味！”于是众人用绳子五花大绑一捆，就把他吊到了主席台侧边的柑子树上。不少群众拿着棍棍棒棒打个不停，打得宋明正在树上360度来回地转圈圈。宋明正开始一句话不说，与群众对抗着，认为自己“坚强”。可是，不到几个回合，他也感觉斗不过群众了，直喊：“饶我的命吧！我有罪，我交代。”

在工作组领导的指示下，几个民兵把他从树上放了下来，叫他跪在主席台旁交代。他交了几句就不吭声了，突然一个长工又站出来揭发他如何压迫长工，殴打长工。在一次犁地时，因转角处有两小块地未耕到，就说他偷懒，不好好干活，还拳打脚踢，把他的肋骨给踢断了两根，至今还在疼痛。群众听了又是一阵呐喊：“把他拉出去再尝尝挨打的滋味。”于是几个青年小伙子一拥而上就把他拉了出来，这次不是五花大绑吊在手杆上，而是把绳子拴着脑袋瓜吊在树上，整个身子的重量都集中在脖子上，只要挨一棍子就要转几圈。折腾了半个多小时，吊绳左转右转直到折断，人从树上掉下来，摔了个半死才解了群众的恨。

接着又转向斗争宋明清，这是一个剥削群众的吸血鬼。他有个母亲，人们都叫她宋三娘，四方乡邻都知道她是一个母老虎，财迷心窍的地主婆。他们家请了不少长工，顿顿不给长工吃饱，有时还拿自己吃剩下的饭菜或已经馊了的饭菜给长工吃。并且到处放高利贷，吃黑心钱，弄得不少家庭倾家荡产，家破人亡。群众一边揭发他的罪行，一边倾述自己的深仇大恨。突然有一个群众站出来，揭发他私藏有不少银元和银元宝，叫他交出来。他开始矢口否认，在一阵棍棒之下他交代了有一罐银元藏在堂屋神龛地板下。村农会主席带领几个青年小伙子拿上锄头马上到堂屋挖了个底朝天，终于在神龛底下挖出了一罐银元来。

这时，群众情绪更加高涨，认为他很不老实，像挤牙膏一样，挤一下交代一点，于是又是一阵棍棒，打得他直喊饶命，但就是不肯彻底交代自己的问题。群众非常气愤，认为他死不悔改，十分顽固，不动大刑是不会讲的。于是，一个农会干部拿来一顶斗篷戴在他的头上，叫他老实交代还藏有多少银元和银元宝，如不老实交代就点火烧头上的斗篷，他还是坚决否认。



在群众的一片吼声中，一个青年人提着一小桶煤油走到宋明清面前就往他头上的斗篷泼去，并说：“讲不讲，不讲我马上就点火了。”宋明清还是一言不发。

接着又上去几个年轻人，手拿绳子五花大绑把他绑在一根石柱上，拿一个火把“轰”地一声点燃了他头上的斗篷。这时，宋明清被头上的大火烧得嗷嗷直叫。眼看头发快烧着了，但他只喊“饶命”，就是不交代问题。

当斗篷快烧完了，头顶上的头发都烧出难闻的焦臭味了，他才喊：“给我拿掉，我交代。”

这时，头发已烧掉一大半，脸和耳朵都熏得漆黑，农会干部马上给他把斗篷掀掉，并用一盆水把他头上的火给浇灭了，他才说：“我家那厨房和卧室墙顶上还有两罐银货。”说完后，他的头就耷拉下来，昏过去了。

接着几个民兵拿着梯子，爬上房屋找，果真找到了两罐银元和银元宝。

这场斗争，现已过去50多年了，那首《谁养活谁》的歌曲至今还回旋在我的耳边。到底世界上谁养活谁？是地主养活穷人？还是穷人养活地主？为什么地主不劳动，粮食堆成山，为什么穷人整天面朝黄土背朝天，还是吃不饱穿不暖，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。地主不是生来就富，穷人不是生来就穷，而是几千年来人剥削人、人压迫人的旧制度，给穷人套上的枷锁。地主是旧社会的典型代表。

我记得，当我听到《谁养活谁》这首歌曲时，不由得使我想到了《当家书》上的几句话，“朱门酒肉臭，路有冻死骨”，“有钱坐上边，无钱坐下边”，“手长衣袖短，忍气又吞酸”。这是旧社会对穷人富人的一个鲜明写照。

通过这次斗争大会，宋家地主的威风，被打掉了，他们也比过去老实多了。

我还记得高小毕业那年，有个周末我从红庙子回家，一进门母亲就悄悄地告诉我：“外面有土匪抢东西，还说要烧房子，你千万不要出去跑。”我听母亲的话，没有出去，呆在家里削红苕、砍猪草、看书。

当时，我搞不清楚什么是土匪，只知道土匪是坏人。听大人说：“土匪是红鼻子、绿眼睛，走到哪里都烧、杀、抢，作恶多端，干尽了坏事。”

我在家里呆了一天不敢去上学。到第二天下午，我听到高庙子那边有断断续续的枪炮声，一直响到晚上，天黑以后枪炮声响得更激烈。到第三天早上，枪炮声突然停止了。